

证券代码：300499

证券简称：高澜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08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7年 2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2. 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3. 本次董事会应到5人，出席5人。
4. 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李琦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董事会。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北京分公司的议案》。

基于经营管理需要，公司拟在北京市设立分公司，拟设立的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：

- 1、拟设立分公司名称：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

2、分支机构类型：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，非独立核算

3、营业场所：北京市

4、经营范围：（具体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内容为准）

5、分公司负责人：王宝全

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为准。

公司在北京设立分公司，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在当地开展经营管理工作，优化公司组织架构，并将对公司强化管理产生积极影响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此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。本次设立分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表决结果： 5票同意， 0票反对，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日